

學生 1+4 專案獎勵申請相關問題 版本：2025.8 編輯

Q1：請問要如何申請證照獎勵呢？

Ans：

- (1) 學生 1+4 證照獎勵為辦理「**就讀本校期間**所考取**專業、資訊及語言等 3 類證照**之在校學生」。
- (2) 所有證照獎勵申請皆為**線上申請**，不受理紙本申請，說明如下：
 - 在校生：單一入口→學生學習歷程→證照系統。
 - 已畢業生學生(當學期應屆畢業生)：填報研發處公告的線上表單(開放申請時另外公告)，並上傳相關資料予研發處審核。
 - 若取得證照時已非本校學生(即非就讀本校期間考取)，恕無法申請證照獎勵。
- (3) 除了語言類證照可以成績單當作佐證資料，專業類、資訊類證照皆須有證照(證明)當為佐證資料。
- (4) 申請步驟：
 - I. **證照提報步驟**：證照系統→提報證照→系所審核→研發處審核(英檢證照僅需系所審核，有問題請洽詢系所或語言中心)。
 - II. **1+4 獎勵申請步驟**：完成證照提報，並經審核通過後→於申請期間至證照系統 / 1+4 專案獎勵頁面，點選欲申請獎勵的證照→送出→完成申請。
 - III. **1+4 獎勵頁面僅會顯示符合當期申請區間的證照**，不符合區間者頁面不顯示，請詳閱頁面說明。
- (5) 獎勵申請期間請參考 Q2 說明。

Q2：請問證照獎勵申請的期間？獎勵金該如何領取呢？

Ans：

- (1) 1+4 證照獎勵申請時間為每年 3 月及 9 月，**證照生效日需符合以下區間才得申請獎勵**：
 - 3 月份申請之證照生效日需在前一年度 8 月 1 日~當年度 1 月 31 日之間；
 - 9 月份申請之證照生效日需在當年度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之間。
 - 證照系統→1+4 專案獎勵頁面僅會顯示符合申請區間的證照，若不在該區間中，則無法申請獎勵。
- (2) 獎勵金的發放方式會由學校出納組匯款至學生個人帳戶，請務必至學校出納組建立個人帳戶資料(郵局、銀行皆可)。
若為境外學生且無法開立帳戶者，將直接開立支票。待支票開立完成會 E-mail 通知，請親自至行政大樓出納組領取。

Q3：請問通過證照獎勵審核可以領取多少獎勵金呢？

Ans：

依據本校「學生 1+4 專案獎勵規定」第三點規定，學生可領取 1,500~5,500 元不等的獎勵金；除應考資格有特別規定者，凡證照有等級之分者，其初階(級)證照

學生 1+4 專案獎勵申請相關問題

版本：2025.8編輯

不予獎勵。

證照獎勵金額度簡表			
證照種類	證照級別	獎勵金額度	補充說明
語言證照	(1) 英語檢定達中高級檢定 (2) 日文檢定二級 (3) 其他語言檢定中高級檢定	2,000 元	應用外語系需高於該系畢業門檻才得申請獎勵。 以本校語言中心公告「各項英檢計分標準對照表」為等級對照依據。
	(1) 高級或優級檢定 (2) 日文檢定一級 (3) 其他語言檢定達高級或優級檢定	3,500 元	以本校語言中心公告「各項英檢計分標準對照表」為等級對照依據。
專業證照	(1) 乙級或其他不分級別之專業證照 (2) 限制大專校院學生才得考取之初階(級)專業證照 (3) 國際專業證照	1,500 元	
	國家考試普通考試合格者(含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合格或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合格者)	3,000 元	
	甲級證照或國家考試高等考試合格者(含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合格或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合格者)	5,500 元	
資訊證照	(1) 乙級或其他不分級別之專業證照 (2) 限制大專校院學生才得考取之初階(級)資訊證照	1,500 元	各類資訊能力證明(證照)之輸入法相關證明(證照)屬電腦資訊基礎能力，不得申請獎勵。

Q4：如果證照生效日與每期規定的申請區間不同，是否就無法申請獎勵？如果本次申請不及提報，是否下一次申請期間仍可以提報呢？

Ans：

- (1) 若您的證照生效日不符合該期區間，但符合下一期申請區間，請在下次申請開放時提出申請。若您的證照生效日皆不在區間中，則無法申請獎勵。

學生 1+4 專案獎勵申請相關問題 版本：2025.8編輯

- (2) 若本次申請來不及提報，且生效日與下次申請規定之區間不同，則無法再提出申請。

Q5：請問我是大一新生可以申請證照獎勵嗎？

Ans：

本校證照獎勵對象為就讀本校期間所考取專業、資訊及語言證照之在校學生，若您獲得證照時仍未至本校註冊、就讀，則該張證照無法申請獎勵。另因獎勵申請有規範一定的申請區間(參閱 Q1)，若該張證照亦不符合下一期申請規定之區間，亦無法申請獎勵。

Q6：我是本學期的應屆畢業生，如要申請證照獎勵，請問要如何操作呢？

Ans：請參考 Q1 說明。

Q7：請問若僅通過英檢初試，是否能申請證照獎勵呢？

Ans：

依本校學生 1+4 專案獎勵要點規定：「英語能力證照需達中高級以上才得獎勵，惟應用外語系學生需高於該系畢業門檻才得申請獎勵」，並以本校語言中心公告「各項英檢計分標準對照表」為等級對照依據

<https://lc.yuntech.edu.tw/index.php/2020-02-26-09-23-01/2021-07-27-01-03-15>

Q8：請問丙級證照可以申請證照獎勵嗎？

Ans：

- (1) 依據「學生 1+4 專案獎勵規定」第三點(五)規定：「除應考資格有特別規定者，凡證照有等級之分者，其初階(級)證照不予獎勵。」。
- (2) 接上述，若您的證照為單一級，沒有等級區分，則可依照規定提出獎勵申請。若該張證照仍有其他級別(例如乙級、甲級等)，須以最初階(級)之上一級提出獎勵申請。
- (3) 各級獎勵金額度請參考 Q3 說明。

Q9：請問我如果同時考到 4 張資訊類證照，是否皆可以申請獎勵呢？

Ans：

依本校學生 1+4 專案獎勵要點規定：「同一申請期間，同一類別之證照僅能申領獎勵一次」，因此僅有一張能獲得獎勵。

如您的 4 張證照之生效日分屬不同時間，且能符合下一期獎勵申請區間，則請在下期開放申請時提出獎勵申請。其他專業類、語言類證照，以此類推。

各期獎勵申請區間請參考 Q2 說明。

Q10：系統中查詢不到我考的證照，請問該如何上傳證照？

Ans：

若系統中無法查詢到您的證照名稱，請將證照相關資訊(發證單位、證照名稱、考試簡章等)及證照圖檔 mail 予承辦人，學校將協助新增證照名稱至系統中。

2 月~7 月 Email至denyitin@yuntech.edu.tw(鄧小姐，分機2533)

8月~隔年1月Email至tsaiyh@yuntech.edu.tw(蔡小姐，分機2541)

學生 1+4 專案獎勵申請相關問題 版本：2025.8編輯

Q11：我明明就有上傳證照，也已審核通過，為什麼沒有領到獎勵金？

Ans：

請至「證照系統→查詢」確認「1+4 專案獎勵申請」欄位：

- (1) 欄位顯示「是」表示有提出申請，但可能資格不符、資料有誤等原因沒有通過審核；
- (2) 欄位無顯示資料，即表示無提出申請。若無於規定期限內提供申請，即無法領取獎勵金。

Q12：請問證照獎勵審核的標準為何？如何確定自己的證照有通過審核呢？

Ans：

有關證照資料的審核，分為以下兩種：

- (1) 「提報的證照資料」審核說明：系所及研發處依據上傳的證照圖檔核對「姓名、證照名稱、級別、生效日期、證照字號」等項目，若皆無錯誤將審核通過。資料有誤，則會退回予申請人修改(詳參 Q13 說明)。若為重複提報，將直接「不核可」。
- (2) 「提出獎勵申請的證照」審核說明：研發處依據上傳的證照圖檔核對「姓名、證照名稱、級別是否符合獎勵規定、證照生效日是否獎勵規定、證照字號」等項目。通過審核欄位會顯示「符合」，並列出獎勵金額。無通過審核者，欄位顯示「不符合」。

同學可先使用「證照系統→查詢」功能，確認自己的證照審核狀態等，有疑問請再洽詢業務承辦人員。

Q13：請問證照資料遭退回，要如何修改資料呢？

Ans：

若因證照提報錯誤，遭系所、管理者退回，請選擇「退回證照修改」選項，進入修改頁面，並點選【】進行修正。



Q14：證照提報需要注意哪些地方呢？

Ans：

- (1) 證照名稱：使用查詢欄位(輸入部分的證照名稱，不要簡稱)，選擇正確的證照名稱。找不到證照名稱請參考 Q10 說明。

學生 1+4 專案獎勵申請相關問題 版本：2025.8編輯

- (2) 發照單位：選擇與證照上相同的發照單位。
- (3) 證照字號：填寫證照(書)字號、技術士證字號等。
- (4) 證照生效日期：填寫證照生效日期(核發日期)，非考照日期、參加日期。
- (5) 上傳證照圖檔：需為清晰、完整的圖檔，以 2MB 為限。

證照	
證照名稱查詢	輸入證照名稱搜尋 輸入證照關鍵字(例如：證券、保險、廢水等，不要簡稱)
使用關鍵字查詢(請用證照的部分文字查詢，不要使用簡稱)，查詢結果顯示在下方「發照單位」及「證照名稱清單」中。	
發照單位	依照證照上的發證單位選擇
請選擇發照單位	
建議先選擇發照單位，再選擇證照名稱	
證照名稱	選擇與證照相同的名稱
請選擇證照名稱	
找不到您所考的證照時，請將證照圖檔mail至qluyuru@yuntech.edu.tw，或聯繫研發處，分機2542	
證照等級	若有分級別，請勾選。無級別，則不需選擇。
請選擇級別	
證照字號	若沒有證照字號，請填無
若沒有證照字號，請填無	輸入證照字號、技術士證字號等
證照生效日期	輸入證照發證日期(非考試日期)
證照圖檔(檔案類型需為pdf、jpg)	
選擇檔案	未選擇任何檔案
證照證書證明，檔案類型需為pdf、jpg，大小約A4，上傳檔案以2M為限	
上傳證照檔案：清晰、不反光，以2MB為限。	

業務承辦窗口：研究發展處 就業實習發展組

2月~7月-請洽詢鄧小姐05-5342601分機2533或Email至denyitin@yuntech.edu.tw

8月~隔年1月-請洽詢蔡小姐05-5342601分機2541或Email至tsaiyh@yuntech.edu.tw

網頁資訊：研發處/獎勵與補助/學生1+4證照獎勵

<https://ttx.yuntech.edu.tw/index.php/2025-04-28-00-30-57/1-4>